

重庆市人民政府

关于授予冯启忠等人“见义勇为先进个人(群体)”的决定

渝府发〔2020〕27号

各区县(自治县)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党的十九大以来，在维护社会稳定、深化平安建设进程中，全市相继涌现出一批见义勇为先进典型。他们在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遭受危害的关键时刻，置个人安危于不顾，挺身而出，用热血和生命维护了国家和人民利益，谱写了新时代的正气之歌，为平安重庆建设作出了积极贡献。

为表彰先进、弘扬正气，市政府决定，授予冯启忠等9人“见义勇为先进个人”称号(其中，王鑫、王龙才2人为追授)，授予李明高、周祥国、吴大芬等3个群体“见义勇为先进群体”称号。希望被授予称号的同志戒骄戒躁，继续努力，在本职岗位上作出新的贡献。同时，对被追授称号的同志表示崇高的敬意和深切的缅怀。

希望全市广大干部群众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见义勇为先进个人(群体)”为榜样，学习他们临危不惧、舍己为人、无私奉献的英雄气概和高尚品质，大力弘扬见义勇为精神，积极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自觉把见义勇为精神践行到深化平安重庆建设、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等工作中去，在全社会引导形成崇尚英雄、学习英雄、捍卫英雄、关爱英雄的浓厚氛围，努力为重庆经济社会发展营造安全稳定的良好环境。

附件：重庆市“见义勇为先进个人(群体)”名单

重庆市人民政府

2020年11月2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重庆市“见义勇为先进个人(群体)”名单

(共9名个人、3个群体，按姓氏笔画排列)

一、授予“见义勇为先进个人”称号(7名)

冯启忠 忠县东溪镇宝珠村村民

张绍全 万盛经开区青年镇毛里村村民

罗 艺 重庆高新区曾家镇五里社区居民，重庆泰宏物流有限公司货车司机姜

继武 重庆农商行云阳支行保安

龚绍宽 江西省南昌市人，江津区鼎山街道滨江社区个体经营户

傅周俞 荣昌区盘龙镇合靖中心小学教师

覃 磊 长寿区人，渝北区龙塔街道汽车轮胎修理店个体经营户二、

追授“见义勇为先进个人”称号(2名)

王 鑫 生前系彭水县汉葭镇中学学生

王龙才 生前系铜梁区土桥镇庆林村19社社长

三、授予“见义勇为先进群体”称号(3个)

李明高、周祥国、吴大芬群体

李明高 綦江区文龙街道三桥村村民

周祥国 綦江区文龙街道三桥村村民

吴大芬 綦江区文龙街道三桥村村民

杨勇、周于平、张道成群体

杨 勇 长寿经开区应急局公务员周

于平 长寿区菩提街道居民

张道成 长寿区凤城街道居民

蒋林、李奇、张梦娇群体

蒋 林 永川区人，璧山新天地水族馆工作人员李

奇 璧山区璧城街道居民

张梦娇 贵州桐梓人，璧山娇娇园艺花卉个体经营户